

# 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包）

二、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12

三、澄清与修改内容如下：

1、修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第四条商务要求中付款方式，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删除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第五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中第N项，排序顺延。

3、修改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第七条澄清（2），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4、修改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方案的评分标准，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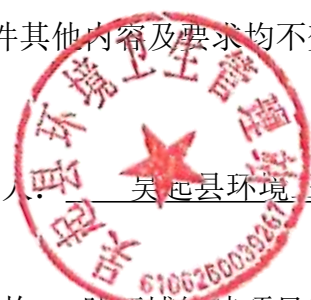
5、原公告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06-15 10:00:00，更正为：2026-06-26 09:00:00。原公告的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更正为：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三厅。

6、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及要求均不变。

采购人：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6月5日



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12

##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2 包)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2026 年 5 月 25 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0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6
第五章	合同范本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BRTYACG-2026-012

项目名称: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4,9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1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 2,635,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635,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用具	货物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635,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合同包 2(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 565,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565,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2-1	其他构筑物	维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65,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合同包 3(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3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 1,749,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749,1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专用 车辆	车辆	1(批)	详见采购文 件	1,749,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1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9)《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 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1)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1)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3(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3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1)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1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2024年度或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

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货物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同包2(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2024年度或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货物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同包 3(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3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 年 05 月 25 日 至 2026 年 05 月 29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06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投标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3. 下载文件：供应商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4. 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5.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发布。

6. 1 包和 2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3 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地址：吴起县开发区

联系方式：0911-839345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吾悦伴山悦 21 号楼 2 单元 602 室

联系方式：0911-238500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娜

电话：0911-238500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吴起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地址：吴起开发区 联系人：鲁尚志 电话：0911-839345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吾悦伴山悦 21 号楼 2 单元 602 室 联系人：刘娜 电话：0911-2385008
3	项目名称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 包）
4	项目编号	SXBRTYACG-2026-012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资金来源	县财政资金
7	采购限价	采购限价：565300 元 <b>各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b>
8	招标范围	2 包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公厕维修，具体参数要求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9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
10	维修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11	维修地点	吴起县
12	资格审查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

	<p>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p> <p>(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p> <p>(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p> <p>(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10)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货物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b>注：以上资格审查条件投标人必须完全满足，任何一项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b></p>
--	--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答疑会	不组织
15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18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p>交纳金额：伍仟元整（5000 元整）</p> <p>交纳时间：投标截至前</p> <p>交付形式：采用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采用转账方式的，保证金须在开标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p> <p>保证金提交账户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p> <p>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兰家坪支行 2609011709200050696</p> <p>联系电话：0911-2385008</p> <p>备注：（****项目**包投标保证金）</p>
20	备选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	盖章签字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22	投标文件份数、签字或盖章要求	<p>1、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叁份（签章 PDF 版 U 盘）；</p> <p>2、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p> <p>3、投标文件纸质版正副本分开密封，正本一个封袋，副本一个封袋，电子文件一个封袋，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p>注：投标文件逐页盖章，投标函、报价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p>

		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确需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23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2026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包） 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12 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4	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25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审委员会构成：5人。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24小时内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采购代理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依据：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2.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费用。
27	核心产品	<b>大便感应器</b>
28	其他要求	1. <b>所属行业</b>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b>中小企业政策性扣减</b>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对符合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b>开标模式</b> ：本次招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的方式进行。 4. <b>其他要求</b> ：投标人应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和答疑澄清等相关

		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上传投标文件；在线按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	--	---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范围、维修期、维修地点

2.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维修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维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及本次采购要求的特定资格条件，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和服务的投标人。

4.2 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被省级或招标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财政监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 **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语言文字**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业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和偏差**

9.1.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按无效处理。

9.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技术支持资料、服务计划等内容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9.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招标

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

第五章 合同范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3 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人应从采购公告要求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1.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将以澄清文件的形式发布。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1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1 招标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变更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

力。

12.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13.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编制并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或没有按格式制作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13.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3.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4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5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6 如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4.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15. 投标报价**

15.1 “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 (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应结合市场自主报价并承担风险；
- (2) 投标报价依据现行及省级有关规定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填报报价；
- (3)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完整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4)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投标人自负；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填写投标总价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15.2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 16. 投标货币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7. 投标文件的组成

### 详细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7.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2 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统一格式的，必须按统一格式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8. 投标保证金

为了确保开标活动顺利进行，各投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交纳金额及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交付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中任意一种。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必须从投标人的银行账户（户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将投标保证金交纳至招标文件指定账户，并且在转账时注明项目名称（包）。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纳。

(1)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交纳的，以招标文件指定账户到账显示时间为准。

(2) 以采用本票、汇票、支票、保函方式的，在投标文件中放入本票、汇票、支票、保函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原件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自行承担任何可能导致到账被延误的风险。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凡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和形式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响应无效。

##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9.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20.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签署和密封**

### **2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投标保证金
- (五) 技术与商务偏离表
- (六) 投标方案
- (七) 承诺书

### **20.2 投标文件的装订**

(1) 供应商须依据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须用 A4 纸打印，并编制对应的目录和页码，确保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

(2)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

的电子版 U 盘叁份（电子版为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

### 20.3 投标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按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或盖章。

（2）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0.4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及在该处签署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的签字或加盖本人印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与开启

### 21. 投标文件递交

#### 21.1 投标文件递交

21.1.1 供应商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相应的交易大厅；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1.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21.2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1.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供应商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招标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招标代理机构照相留存后，将投标文件（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

22.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23、开标

22.1 本项目为公开招标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及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 22.1.1 开标开启准备工作

22.1.1.1 开标/开启前 30 分钟内，投标人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不见面开标》—《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 22.1.1.2 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4、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4.1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本项目评标委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内随机抽

取。

24.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25、评审的内容与程序**

25.1 评审的内容包括对投标人符合性进行审查、对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评审和比较。

25.2 评审程序如下：

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完成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对进入资格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打分，按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值算术计算出的数值即为技术部分的得分，再根据评标办法中的价格评审标准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根据评标办法中的商务标准计算出商务部分的得分，依据投标人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和商务部分得分多少确定其排名次序。

## **26、投标及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6.1 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废标），不再进入详细评标：

26.1.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6.1.2 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或有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6.1.3 未响应投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6.1.4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6.1.5 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

26.1.6 以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

26.1.7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26.1.8 投标人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

26.1.9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限价的；

26.1.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27、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7.1 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是否签署齐全。

27.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或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和要求,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7.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7.4 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28、投标文件的陈述与澄清**

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可以向投标人发出书面质疑函。投标人应对质疑函中的问题进行逐一书面解答,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提交。如投标人不提交对质疑函的书面解答或其书面解答未被评标委员会接受,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29、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9.1 对所有实质性投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确定投标人的排名。

29.2 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

29.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依次评审情况,推荐前3名合格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9.4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确定中标人。

29.5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 **30、评标过程的保密**

30.1 开标后直至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工作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0.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0.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31、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 **32. 定标**

3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2.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2.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定中标单位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 **33. 签订合同**

33.1 成交后，中标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3.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服务要求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3.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3.4 政府采购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33.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

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 六、代理服务费

34.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34.2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4.3 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按中标结果公告中明确的代理费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足额的代理费。

## 七、质疑、投诉

### 35、质疑、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5.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5.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5.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质疑答复；
- (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5.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 (3) 联系部门：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 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八、采购政策

### 36. 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对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所投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承接的服务由小型和微型提供）；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标时，对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投标产品中有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对既属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同时又满足中小微企业规定的投标单位，其价格扣除仅适用一次。

①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技术、服务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清单中的节能产品；

③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

④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

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⑤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⑥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有关规定，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声明函》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符合澄清补正情形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澄清补正，澄清补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当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叠加适用，统一在原投标报价的基础上进行价格扣除。

（5）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1. 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对投标文件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2.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投标人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 （6）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中标（成交）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

## 九、其他事项

### 37. 其它事项

37.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招标采购单位依法重新招标。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可以比照前款规定执行。

37.2 中标或者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2 包）

维修地点：吴起县

### 二、货物技术要求总则

#### 1. 标准规范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须符合以下各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 （1）现行的国家标准；
- （2）相应的行业标准；
- （3）通用国际标准；
- （4）在质量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

2.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检测等，都应按国家（行业）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为止最新颁布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3. 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使用公制单位。

4.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责任自负。

### 三、采购清单配置及技术要求

类别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公厕维修	大便感应器	大便感应器，使用电源：DC6V、AC220。（★主体材质：铜电磁阀、不锈钢外壳）。款式、暗装。尺寸、面板 130*130mm，内体 110*110*70mm。（★表面处理：PVD 电镀）。感应距离，20-80 厘米可调。静态耗电，<5UA（DC），<2W（AC）。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384
	小便感应器	供电电源，a. c220V/DC6.0V。静态功耗，≤0.5mW（D.C）/≤0.6W. 适用温度 1-55℃. 感应范围，70CM±15%。水管口径 G1/2。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主体材质：铜。表面处理：PVD 电镀）	套	96
	感应水龙头	感应水龙头，静态功耗≤0.5W（D.C）≤3W。（★主体材质：精铜主体）。水管口径 G1/2。（★表面处理：PVD 电镀）。产品规格，120*155*59mm。适用温度，0-55℃. 供电方式，do6V 直流/220V 交流。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192
	电池	5 号无汞碱性干电池。容量 1.5V。	个	1344
	感应干手机	干手机，额定电压，220V（50HZ）。额定功率，2000W。（★产品规格：单热型），240*240*230mm。出口风速，≥12m/s。机身材质、ABS。热风温度 65±15℃。放水等级、IPX4。工作分贝、≈60DB。干手时间，≈12S。	台	96
	灭蝇灯	产品尺寸，320*540*120mm。电压，220V。功率，5W-40W。（★光源：紫外线 LED 或荧光灯）。电网电压，高压电网。	台	192
	换气扇	适用面积，≤10 平方米。功率 20-40W。（换气量 200-260m <sup>3</sup> /h。噪音 30-40db）。电源 220v。 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96

吸顶灯	电源 220v。（光源，中性光。色温 3000-4000K）。功率 18-36W。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192
三角阀	（★材质：铸钢 PVD 电镀）。口径 DN15。连接方式，螺纹连接。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288
水龙头	（★材质：铸钢 PVD 电镀）。口径 DN15。连接方式，螺纹连接。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96
软管	内径 2.4mm，外径 10.0mm。壁厚 3.8mm。流量范围 2.0-30.0mL/min。（★材质：氟橡胶）。适用间质，强酸强碱有机溶剂。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根	288
下水管	内径范围 3mm-50mm。使用压力 0.25MPa。（★拉伸强度 $\geq$ 14MPa。断裂伸长率 $\geq$ 200%。材质：PVC 树脂）、增塑剂、稳定剂。特性，化学稳定性、电绝缘性、柔软性。适用、输送液体及腐蚀性介质。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根	96
隔断合页	（材质，不锈钢。钢芯平门合页）。	个	672
隔断门锁	（★材质：不锈钢）。表面处理，拉丝。款式，平门款/叠门款，（★耐腐蚀耐生锈）。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336
防盗门锁把	（材质，不锈钢/红古铜）。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15
防盗门锁体	（★材质：不锈钢。表面处理：拉丝。锁舌材质：不锈钢。锁舌类型：三锁舌）。锁边距 60mm。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8
防盗门锁芯	（★锁芯等级：C 级。材质：铜）。开锁方式，钥匙。表面处理，抛光。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20
马桶水件	排水阀阀体直径 5-6CM。冲水管行程 8-12CM。浮球调节范围 5-8CM。接口螺纹。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96

石墨烯电暖片	输入功率 200W。(★耐潮热 0.03mA。接地电阻 0.01Ω。绝缘电阻>500MΩ)。(★材质：铝镁合金外框、内含发热芯片)	片	130
温控器	电源 220VAC60HZ。触点最大电流/最大负载功率 3A 600W。显示分辨率 0.1℃。设定步进 0.5℃/步。 。内置传感器 NTC 热敏电阻 B=3380 10k。测量范围 0-40℃。设定范围 5-35℃。外置传感器 NTC 热敏电阻 B=3380 10k。测量范围 0-95℃。设定范围 0-90℃。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75
感应门锁	(★材质：不锈钢。锁头弹子排数：单排弹子)。表面处理，拉丝。试用门厚 30-50mm。中心距离 60-70mm，锁体，单舌。锁体型号，60mm/70mm 可调闭锁利。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20
暖气片	(★材质：灰铸铁。工作压力：热水 0.5-1.0MPa)。壁厚 3.0-3.5mm。接口规格 DN15/DN20，螺纹连接。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40
卷闸门电机	(★电动卷门机：IP-600Kg)。额定输出转矩 412n.m。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台	2
卷闸门片	(材质，铝合金 0.06mm 厚度)。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平米	20
地沟清运	负责公厕地沟定期清淤、杂物清理、污物密闭清运及现场冲洗保洁，疏通堵塞沟渠，合规处置清运垃圾，保障公厕排水通畅、环境卫生整洁。	方	210
伸缩门行程主板	额定电压 AC220v±10%。频率 50HZ。额定电流 15A。遥控频率 433MHz。导航精度 20mm。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套	1
65 阀门	铸铁法兰闸阀。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4

25 球阀	铸钢。注：包含原设施的拆除。	个	7
机械清淤泥	85 履带式挖掘机	方	310
三轮拉运	方向盘式三轮自卸汽车	方	310
塑料布	聚丙烯 0.08mm 厚*0.92g/cm <sup>3</sup> 密度，3*4 米	块	56
化粪池抽运	HNY5180QWE6 型吸污车	方	3800
地沟管道疏通	高压管道疏通机功率 2200W，2800r/min。0.8MPa 工作压力。适用管道直径 20-150mm。	次	35
蹲坑马桶疏通	负责蹲坑、马桶及配套排污管道日常疏通、堵塞抢修，清理管道内各类堵塞杂物，解决下水不畅、积水返味问题，使用专业设备施工，完工清理现场，保障排污通畅。	次	48

#### 四、商务要求

1. 维修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内完成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 10%~30%预付款；全部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甲方依据县财政拨付进度支付剩余货款；若当年财政预算无法安排资金，甲方按法定程序申报纳入下一年度财政预算，待预算获批拨付后结清余款。

3. 维修地点：吴起县。

4.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维修地点后，由采购方根据合同对货物（产品）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 验收不合格的产品，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若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5. 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 招标文件。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4) 合同货物清单。

(5) 其他证明资料。

6.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7. 质保期及保修要求

(1) 质保期：≥1 年。

(2) 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维修、更换零配件及现场服务，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上述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3) 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中有规定的应以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为准，国家有规定的且优于招标文件的以国家规定为准。

(4)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调换）并承担所有费用。

##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一、总则

1、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照得分高低进行排名。

2、本次评标委员会成员共由5人组成，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管理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人，采购人代表1人。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中的标准、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任何其他的外部证据均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按本办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可按得分高低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由采购人按照有关法规组织定标。

### 二、评标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小组。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2、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 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4、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5、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7、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9、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10、配合相关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 三、投标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标工作。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	书面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货物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评定结果：以上内容有1项不符合要求，则资格审查评定为不合格。		

(3)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评审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6	维修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内完成
7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

8	<b>投标有效期</b>	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b>投标保证金</b>	缴纳形式及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b>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b>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注：以上审查项有任意一项不合格视为无效响应。**

(4) 评审开始后，直到向成交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审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审小组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四、特殊情况的处理及评标规则**

- 1、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 2、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四舍五入）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 3、各评委必须按本办法据实记分，记分不符合本办法规定要求者，均按无效记分对待。
- 4、评定标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评标委员会确定后，再行评定。

#### **五、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A、投标人未按要求报价或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限价的。
- B、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 C、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D、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 F、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 G、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H、投标人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I、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

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J、投标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K、在政府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L、投标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明显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M、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N、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O、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澄清**

(1) 评审小组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期、报价等其他指标。

(3)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评审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八、评审方法及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

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 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评审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如技术标得分相同，评审专家投票推荐。

(3) 评审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评审、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评审小组根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如果评审小组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评审小组拒绝在评审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 评审小组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5) 评审内容及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序号	评分点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p>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 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p> <p>（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p>

			<p>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重要技术参数	30分	<p>第三章采购清单中技术参数带“★”为重要参数，共 20 项，投标人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0 分，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5 分，扣完为止。</p> <p>注：标“★”的重要性参数要求投标人提供充足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官网功能截图、宣传彩页、产品说明书等提供任一技术支持性文件（资料）。</p>
3	产品来源	5分	<p>投标人提供“大便感应器”、“感应水龙头”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书或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为制造商的提供产品为自己制造的证明材料），提供 1 种产品证明材料得 2.5 分，满分 5 分。</p> <p>注：未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不得分。</p>
4	实施方案	15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供货整体安排②供货进度安排；③运输方案；④人员配置及分工；</p> <p>二、评审标准（15分）</p> <p>①供货整体安排：包含总体供货思路、整体供货周期安排、到货验收、交接安排、应急保障，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5 分；</p> <p>②供货进度安排：包含总体供货计划、分阶段进度节点、进度保障措施，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③运输方案：包含运输组织配置、运输路线与在途跟踪措施、防护措施、应急预案，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4 分，满分 4 分；</p> <p>④人员配置及分工：包含人员信息、人员配备数量、岗位职责划分等，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注：</p> <p><b>1、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得本评审小点满分；</b></p>

			<p>2、部分响应、内容缺项、关键内容不完善、针对性、可实行性较差，存在瑕疵：得本评审小点分值的 50%；</p> <p>3、未提供对应材料/内容、完全不响应：本评审小点计 0 分；</p>
5	质量 保证	8 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内容包括：①质量目标；②质量控制措施；③质量保障；④质量承诺；</p> <p>二、评审标准（满分 8 分）</p> <p>①质量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质量目标、原材料与售后质量保障目标，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p> <p>②质量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入厂与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产品出厂检验控制措施与质量问题整改措施，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p> <p>③质量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原厂供货保障、质保体系保障与质量问题补救保障，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p> <p>④质量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整体产品品质承诺、出厂验收承诺，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p> <p><b>注：</b></p> <p>1、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得本评审小点满分；</p> <p>2、部分响应、内容缺项、关键内容不完善、针对性、可实行性较差，存在瑕疵：得本评审小点分值的 50%；</p> <p>3、未提供对应材料/内容、完全不响应：本评审小点计 0 分；</p>

6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范围及响应时间②售后服务机构及能力③产品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阐述内容至少包含：大便感应器）</p> <p>二、评审标准（满分6分）</p> <p>①售后服务范围及响应时间：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限与保修范围、故障报修响应与现场处置时效，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1分，根据评审内容横向对比优劣，满分2分；</p> <p>②售后服务机构及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人员配置、备品备件保障能力与维修设备或工具配置，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1分，根据评审内容横向对比优劣，满分2分；</p> <p>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受理与研判措施、故障处置与应急补救措施，每满足一个子项评审标准得1分，根据评审内容横向对比优劣，满分2分；</p> <p><b>注：</b></p> <p>1、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得本评审小点满分；</p> <p>2、部分响应、内容缺项、关键内容不完善、针对性、可实行性较差，存在瑕疵：得本评审小点分值的50%；</p> <p>3、未提供对应材料/内容、完全不响应：本评审小点计0分；</p>
7	业绩	6分	<p>提供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合格业绩证明得2分，满分6分。</p> <p><b>注：</b>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盖章页及合同主要内容页；未盖章、盖章不清晰，合同内容不清晰的合同，均视为无效业绩证明资料。</p>
<p><b>注：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实，如若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报主管部门予以通报并进行相应处罚。</b></p>			

**备注：**

1) 以上各项打分均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分，评分相邻两档之间的得分，归属于较低一档，两档之间可取小数点进行打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

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要求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相关投标在评审现场30分钟以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并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3.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3.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3.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

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评审时，投标人符合投标人须知采购政策的按照采购政策执行。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编制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 第五章 合同范本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做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合同编号：

###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 项目合同书

甲 方：

乙 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及相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本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平等、诚信、协作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地点: \_\_\_\_\_

### 第二条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元整)

采购清单明细附后。

2. 付款方式: 财政拨款, 根据财政拨款进度支付。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合同款前, 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全额发票, 乙方未开具符合要求发票的, 甲方有权延迟支付款项, 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 第三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 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 应执行“三包”规定。

3.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与本合同第五条第2款约定一致, 自产品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之日起计算。乙方承诺在质保期后提供终身成本价维修服务(人为损坏除外)。

4. 质保期内乙方将定期派员对甲方使用的货物进行检测, 应保证货物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更换非人为因素损坏的零配件。

5. 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维修,

并应在合理时限内完成维修，确保货物恢复正常使用状态，维修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车船费、住宿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按时到达或无法及时修复故障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7.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维修地点，并进行安装。

8.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四条 货物接收和验收**

1. 维修期：

维修地点：

2.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验收期内发现货物存在数量、质量、规格等问题，有权在验收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异议。若甲方未在期限内提出书面异议，视为验收合格，但如货物存在隐蔽质量问题，甲方仍有权在质保期内提出异议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乙方未书面通知验收的，甲方验收期限不开始起算。

3. 验收办法：安装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组织对产品逐一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验收时间以验收单上签署的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单结论为准。

#### **第五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要求：供方保证本合同产品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和规格型号，符合国家级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

2. 质保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2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3.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4.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 **第六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得将本合同主要义务交由第三方完成。

####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供方在需方规定期内未交货，每迟交 1 天，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 15 日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除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作为赔偿。

2. 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数量、质量、规格、型号等要求的，需方有权根据货物不符的严重程度，选择要求供方在合理期限内更换、重作、修理直至符合要求，或选择解除合同。无论需方选择何种救济方式，供方均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的，供方还应赔偿需方的全部损失。

3. 需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供方支付违约金。供方在需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且经书面催告后仍未支付的，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处理已交付的货物及已支付的款项。供方不得擅自拆回已通过需方验收的货物。

4.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合同约定的商品及中途退货，则视为违约，应偿付供方此货物的 3%作为违约金。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双方同意委托双方共同选定的或由【】机构指定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鉴定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鉴定费用由【】方预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1\_\_种方式解决：

①向吴起县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延安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一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变更、解除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文件，方可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合同仅供参考！**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12

(正本或副本)

2026 年环卫设施采购项目

(\_\_包)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投标保证金
- (五) 技术与商务偏离表
- (六) 投标方案
- (七) 承诺书

##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包号)          ”的(采购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  份，电子版  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  小写          （人民币）  大写          。
- 2) 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如果在投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7) 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

###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维修期	
质保期	
备注	

备注：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报价为整数或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的供应任务及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品牌
1							
2							
3							
4							
5							
6							
合计（元）							

注：①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内容进行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②“分项报价表”合计应与总报价表中的总价一致。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货物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后附相关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单一来源采购  
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  
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  
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提  
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控股管理关系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愿投标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内容，参与投标，提供本项目规定的全部内容。本公司就参加投标工作，做出郑重声明：

1. 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2. 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服务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证明资料

## 五、技术与商务偏离表

###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请投标人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投标方案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参照招标文件中的《评审办法》要求及《采购内容》进行编制投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重要技术参数
2. 产品来源
3. 实施方案
4. 质量保证
5. 售后服务方案
6. 业绩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情况说明；

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投标人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2023年1月1日至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

致：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 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2. 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3. 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响应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5. 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6. 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 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 认真履行成交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响应单位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